

法治赣州建设在行动

把案件办到百姓心坎上

——会昌县人民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纪实

□杨云 曾志强

近日,会昌县人民法院走进小密乡圩镇广场开展巡回审判,经过承办法官释法析理和利弊分析,成功化解一起渔业承包合同纠纷。近年来,会昌县人民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探索“法庭+”工作机制,实现多元调解止纷息诉,力求把每一个案件办在老百姓心坎上。2023年以来,该院新收案件同比下降9.08%,诉前诉中成功调解各类案件2807件,调解率上升至36.11%。

“法庭+民间调解”,诉前解纷止争

“拖欠了几年的工资,本以为要不回来了,现在终于拿到了,感谢你们!”日前,当事人张某、李某等8名农民来到会昌县人民法院,对该院法官表示感谢。

据了解,2019年至2020年期间,张某、李某等8名农民利用农闲时间到孙某公司所承包的贝贝小南瓜种植大棚基地务工,双方约定按实际工作天数计算工资。2021年,受疫情影响,孙某种植的贝贝小南瓜滞销,经营出现困难,导致张某

等农民工工资十多万元至今仍未足额支付完毕。法院立案后,承办法官一方面深入村委会,向原告方了解情况、收集意见,另一方面充分发挥退休干部、企业致富带头人等社会力量进行调解,通过与被告孙某相熟的另一企业负责人多次沟通,最终达成了调解协议,原告张某等农民拿到了久拖未付的工资。

近年来,会昌县人民法院准确把握基层的特点,吸纳本地老党员、老教师、乡村致富带头人等作为特邀调解员和调解志愿者,充分发挥他们地熟、人熟、优势,通过诉前调解,实现案结事了,减轻群众诉累。

“法庭+部门联动”,高效化解纠纷

“感谢你们,如果不是法官和警察同志们一起出面,我可能再也见不到我的小孩。”近日,在会昌县人民法院西江法庭调解室内,一名妇女紧紧握着法官的手激动地说道。

2023年10月,原告肖某起诉被告陈

某离婚,经法院判决,二人准予离婚,双方共同生育的三个小孩中,两个由被告陈某直接抚养,一个由原告肖某直接抚养。判决生效后,陈某拒不执行法院将其中一个小孩归原告抚养的判决,被告肖某多次与陈某沟通无果后,情绪非常激动,要求法院强制执行。

承办法官认为此案涉及抚养权纠纷,双方矛盾异常尖锐,若处理不当极易引发冲突升级。于是,承办法官第一时间启动多部门联动调解程序,主动去被告所在的村委会了解被告家庭情况,并邀请召集派出所、妇联工作人员联合上门调解。最终,在多方共同努力下,被告原告双方就孩子抚养问题达成一致意见,纠纷就此化解。

“面对纷繁复杂的矛盾纠纷,要把各方力量凝聚起来,发挥兄弟单位的业务优势,往往能取得事半功倍的效果。”西江法庭庭长刘锦祚说。西江法庭主动协调派出所、司法所、学校、村居委会

等行业部门和乡镇综治中心,创新“法院+部门联动”的调解模式,形成矛盾纠纷在部门联动化解和向人民法院起诉的双向流动解纷机制,实现矛盾纠纷就地化解、源头化解。

“法庭+巡回审判”,普法深入人心

拉好横幅、摆好桌椅,一个简易的巡回法庭就被“搬”进了乡村集市,通过紧张高效的审理,几起婚约彩礼、相邻权纠纷、赡养费案件实现了解纷止争。西江法庭通过这种“接地气”的审判方式,让村民“零距离”感受庭审现场。

会昌县人民法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形成了定期深入乡镇集市、村(居)开展巡回审判的庭审模式,每月精心挑选具有典型示范教育意义的案件,选派审判经验丰富的法官到全县各乡镇“轮流值班”,运用“田间调解”“巡回法庭”等方式,将个案办理与现场普法相结合,引导群众了解法律、认可法律、践行法律,让公正司法真正走进百姓心间。

瑞金市人民法院:

诉前调解高效解纷 多年积怨一朝化解

本报讯(刘子仪)近日,瑞金市人民法院武阳法庭通过委派特邀调解员并协调乡镇、村委参与的联动解纷机制,诉前化解了一起长期侵占土地经营果园的侵权责任纠纷。通过多方努力,原告、被告双方最终达成调解协议,被告当场履行部分赔偿金,实质性化解了双方多年的矛盾。

2000年,谢某通过租赁取得辖区某

农场200亩土地的经营使用权。然而,自2008年以来,赖某在未经谢某的许可下,擅自在谢某承包的土地上占用6.41亩土地种植脐橙。此后十几年间,谢某多次与赖某交涉,要求赖某停止侵害,恢复原状或支付土地租金,赖某都以其与村委会签订了租赁协议为由,拒绝恢复土地原状或支付租金。谢某遂于2024年诉至瑞金市人民法院,要求赖某

停止侵害,排除妨碍,恢复原状并赔偿原告租金损失3万余元。

接案后,武阳法庭法官立即向该镇政府及村委会等详细了解涉案土地权属情况。经过了解,之所以原告、被告纠纷持续长达十几年,系该果园原为国有农场,后国有农场退出后,各村村民在该农场进行了耕种,导致对涉案土地权属存在不同认识。此外,原告主张恢

复土地原状意味着要砍伐脐橙树,为减少损失,化解矛盾,法官在委派给调解员邹明生对该案进行调解的同时,多次联系乡镇及村委会干部一并参与调解,充分向双方当事人明确果权属性,并实地勘察涉案果园现场。

经多次组织双方调解,最终原告、被告双方达成调解协议,被告同意向原告赔偿租金损失并当场履行部分,原告同意被告继续经营至租赁期满。该起纠纷通过多方调解最终妥善解决,实现诉源治理和执源治理的双重效果,达到了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上犹县人民法院:

释法析理化解矛盾 当场履行案结事了

本报讯(朱欢欢 钟玉萍)近日,上犹县人民法院成功化解了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件,被告当场履行给付义务,原告撤回起诉。

被告胡某于2019年在原告黄某店里购买钢材建房,由于被告胡某当时资金紧张,便写下欠条,约定年底将货款付清。约定期限届满后,原告黄某

多次向被告胡某催要货款,被告胡某仍未付款,原告黄某无奈只能将其诉至法院。

该案受理后,考虑到争议标的较

小,且原、被告对欠款事实均无异议,为避免增加当事人诉累,调解员主动出击,分别与原、被告进行沟通调解,释法析理。最终,被告主动将欠款带至法院支付给原告,原告当场提交撤诉申请书,并表示对法院的工作非常满意。至此,纠纷得到了实质性化解,实现案结事了。

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4月21日,2024年章贡区中小学、幼儿园排舞比赛圆满落幕。本次比赛由章贡区教体局主办,章贡区体育发展中心、章贡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承办。比赛旨在进一步促进排舞运动在校园普及,让学生通过排舞运动增强体质。

记者欧艳芬 通讯员肖雨飞 摄

篆刻艺术走进南康龙岭中学

本报讯(黄成萍 朱金金)近日,由赣州市书法家协会篆刻委员会、市书画考级委员会组织的篆刻艺术宣讲活动走进南康区龙岭中学,通过篆刻艺术的知识传授和实践体验,让学生们感受传统文化魅力。

本次篆刻艺术进校园内容涵盖篆刻艺术的基本常识、篆刻的工具与材料、书法和篆刻的关系、印章的流派、篆刻常用章法要领等,艺术家们详细讲授了篆刻艺术的发展历程及其与中华传统文化艺术的渊源,加深了学生对篆刻艺术和人文知识的了解,帮助学生进一步拓宽了传统文化视野。



近日,赣州经开区黄金岭街道杨梅村依托“学习强国”线下体验空间开展阅读分享会活动。志愿者向前来学习体验的家长和孩子详细介绍了“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上的各项功能和丰富资源,带他们体验了线下空间内的扫码听书功能,并帮助家长下载APP,让家长利用平台的优质资源与孩子共同学习和交流新知识。

李涛 刘俊珍 摄

兴国县: 强化森林资源保护管理

本报讯(记者邹志辉 通讯员郭俊)近日,兴国县进一步做深做实林长制,建立“林长+法院院长+检察长+公安局长”工作机制,为依法打击涉林违法犯罪行为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近日,兴国县林长办与县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局联合印发《关于建立兴国县“林长+法院院长+检察长+公安局长”协作机制的实施方案》,明确了“林长+法院院长+检察长+公安局长”协作机制的组织体系,以及县、乡两级林长和分管林长制工作的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公安局局长在森林资源保护发展及司法协作中的主要职责,建立联系会商、信息共享、司法衔接、联合办案、联合督导、履责监督等六个方面的工作协作机制,涵盖了涉林违法犯罪案件办理过程中的信息互通、资源共享、案件移送、调查取证、联合巡查、强制执行、生态修复等各个环节。

兴国县“林长+法院院长+检察长+公安局长”协作机制的建立,将进一步发挥检察机关在森林资源保护发展中的职能作用,有效构建司法与行政执法联动协作的工作机制,为兴国做深做实林长制,强化森林资源保护管理,依法打击涉林违法犯罪行为提供坚强的法治保障。

监督 永远在路上

南康区麻双乡: 专项督查防汛工作

本报讯(叶剑文)近日,南康区麻双乡纪委联合乡安监、水利等站所成立专项督查小组,深入各村防汛一线开展督查。

督查小组实地走访16个村(社区),紧紧围绕责任落实、值班值守、救灾物资储备、应急防汛预案等环节开展督查,同时对督查中发现的脱岗干部进行约谈教育,督促相关责任人员时刻绷紧防汛安全这根弦,抓细抓实各项防汛措施,扎实做好指挥调度、险情防范、隐患排查整改工作,共同做好防汛减灾各项工作。

南康区十八塘乡: 压实防汛救灾责任

本报讯(郭郑州)“值班人员是不是都在岗?”“村里防汛物资准备充足不?”连日来,南康区十八塘乡纪委组织工作人员深入各村督导防汛工作。

为做好防汛工作,该乡纪委联合乡水利站成立督查小组,通过查阅台账、实地察看等方式对各村防汛工作组组织落实、值班值守人员在岗、防汛物资储备等情况开展监督检查,督促各村查找风险隐患,有效制定防汛应急预案,确保防汛工作有效落实。截至目前,此次监督检查共发现问题3个,已督促整改3个。“我们将持续强化监督检查,压实防汛救灾责任,以更实举措将防汛救灾各项工作落细落实,以强有力监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该乡纪委负责人表示。

石城县小松镇: 一季度一警示 筑牢廉洁防线

本报讯(谢长青 徐靓)“一直以腐败离自己很遥远,但是真实案例就发生在身边,在以后的工作中,我将以案为鉴,警钟长鸣,坚决守牢底线、不触红线。”近日,石城县小松镇干部李贤华参加该镇纪委“一季度一警示”教育活动后深有感触地说。

为进一步做实案件查办“后半篇文章”,充分发挥违纪违法典型案例的警示教育作用,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党性修养,提高拒腐防变能力,小松镇纪委针对案件查办暴露出来的问题,精准选择警示教育主题,组织镇村两级干部每季度参加一次警示教育活动。警示教育活动采取通报违纪违法典型案例、观看警示教育片、参观廉政教育基地等方式,教育提醒镇村两级干部以案为镜,以案示警,以案肃纪。

小松镇纪委常态化开展“一季度一警示”教育活动,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不断强化反面教材强化警示教育震慑作用,让党员干部深刻感受到违法犯罪带来的沉痛代价和组织对违法必究的坚强决心,引导党员干部时刻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筑牢廉洁防线,全力推动“大美小松”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

南康区大坪乡: 提升村纪检委员履职能力

本报讯(朱心勇)“今年一季度,我走访农户76户,收集群众问题6条,但还存在群众反映的问题解决不到位等问题。”近日,南康区大坪乡大坪村纪检委员肖高梁在村党员群众代表大会上总结自己一季度工作成绩的同时,也提到了工作中的不足。

为确保村纪检委员将工作落到实处,今年以来,大坪乡纪委将村纪检委员述职述职地由乡政府转为村委会,由村纪检委员在每季度村党员群众代表大会上进行述职,并由参会人员测评,测评结果直接与上季度绩效工资挂钩。同时,为进一步提升村纪检委员履职能力,大坪乡纪委针对村级纪检委员工作中存在的监督工作不积极、内生动力不足等问题,加大日常考核力度,将考核结果与季度绩效工资挂钩,并结合实际制定了《大坪乡村纪检委员考核管理办法》,推动村纪检委员开展村级事务监督工作。

寻乌『满格电』服务春耕春灌

本报讯(记者刘水莲 通讯员周森 刘苑飞)近日,在寻乌县南桥镇珠村村御品园葡萄基地,国网寻乌县供电公司南桥供电所工作人员主动上门,提供用电情况分析和技术指导,详细了解种植户用电需求,并对葡萄种植基地的配电线路和大棚温控用电、抽水灌溉设备等进行用电检查和维护。

春耕春灌在哪里,电力服务人员就跟到哪里。入春以来,随着天气转暖,春播春种进入高峰期,国网寻乌县供电公司南桥供电所本着保民生、促春耕的原则,结合春耕用电需求和以往服务地方农业生产的经验,合理安排电网运行方式和设备检修计划,采用红外测温、监察性巡视等手段,提前对涉及农业生产的供电线路、供电设备等进行全面体检,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并对可能出现的异常天气制定保电应急预案,全方位保障春耕用电安全可靠。

为更好地服务各种种植户大棚用电,确保春耕春灌电力充足,供电所工作人员靠前服务,主动为当地种植户排查用电线路、设备隐患,及时对清洗机、防虫灯、变压器等用电设施进行检查,全力满足大棚温控及春灌用电需求。

赣州经开区税务局: 开展税法宣传进商圈活动

本报讯(黄健)近日,赣州经开区税务局联合赣州经开区万达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开展“税助发展 向新而进”税法宣传进商圈活动。

赣州经开区税务局与万达广场共同搭建“税助发展 向新而进”宣传流动点,直面商铺及群众,宣传税费政策,解答涉税涉费咨询,落实税收优惠政策,让纳税人、缴费人知政策、懂操作。

税务人员还走进商铺,发放税收政策宣传册,宣传普及创新创业、小微企业减征企业所得税等税费优惠政策,介绍推广赣州“云办税”平台,倾听企业税费服务诉求,一对一解答税费难题,推动税费服务宣传走进基层。